

10 表演（非师范）

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致力于培养职业道德高尚、基础扎实、综合技能强、艺术创造力丰富，从事话剧和影视表演艺术的高水平专业人才。

二、培养要求

1. 本专业学生应具备马克思主义文艺观的基本理论知识；熟悉和了解我国现阶段的文化政策；自觉履行先进文化的建设者和实施者的社会职责；具有爱国主义精神和高尚的道德情操。

2. 系统的学习话剧和影视表演的基本理论和技能，能比较熟练地运用表演艺术的内外技巧创造人物形象。

3. 拥有较高的文化艺术素养，具备观察生活、理解生活、表现生活的艺术能力及初步具备从事本专业教学和研究的能力。

三、培养特色

1. 注重学生的个性化培养，开拓学生的视野，提升学生的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。

2. 课程设置从实效出发，拓宽艺术实践渠道，培养和锻炼学生为社会服务的实际工作能力。

四、学制和学位

修业年限：4年

授予学位：艺术学学士学位

五、总学分与课内时数

总学分：166学分

课内时数：2722学时

六、课程设置

表4 公选课、实践性教学环节设置与教学时间分配表

课程类别	课程模块	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计划学时	课内学时		学 分	开课学期、学期周数和周学时 ([]内为课外学时)								考 试 学 期	考 查 学 期	备 注	
					授 课	实 验 / 实 践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		课 外 学 时	课 外 训 练
								16	18	18	18	18	18	18	18				
公选课																			
	小 计					128		8											
实践教学环节	军事训练			2周			1	2周											
	专业见习/考察			4周			4										4周		
	大学生社会实践			3周			1	1周		1周		1周					3周		
	专业实习			10周			8							10周					
	毕业论文/设计			8周			6							8周					
	大学生创新实践						1												
	小 计							21											

表5 实践性教学环节实践场所、内容和责任部门

序号	项目	实践场所	实践内容	责任部门
1	军事训练	校内	国防知识、队列、射击、内务	体育学院、人武部
2	大学生社会实践	校内外	社会调查、青年志愿者活动、文化三下乡活动及其它实践活动	团委
3	专业见习/考察	校内外	专项或综合性专业实践活动	音乐舞蹈学院
4	专业实习	校外	教育实习（顶岗支教）、专业实习	教务处 音乐舞蹈学院
5	毕业论文/设计	校内外	选题、文献检索（社会调查）、实验（文献资料整理）、论文撰写（作品设计）、答辩	音乐舞蹈学院
6	大学生创新实践	校内外	参照饶师院办发[2011]12号文	音乐舞蹈学院

（核稿人：袁平）